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DAH CHONG HONG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28)

董事會成員 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大昌行」）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以下變動，自2019年8月3日起生效：

- (1) 張極井先生（「張先生」）將退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及
- (2) 曾晨先生（「曾先生」）將被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茲宣佈以下變動：

張先生退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在本公司服務逾五年後，張先生將退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自2019年8月3日起生效。

張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在任為董事會主席期間的卓越貢獻及英明指導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董事會對張先生帶領大昌行以及為大昌行建立了如獨立公司般的穩健根基表示由衷謝意，以及感謝張先生的多項重要貢獻。

委任曾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曾先生將被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2019年8月3日起生效。

曾先生，55歲，現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大昌行之控股股東）之董事長兼總裁。曾先生亦為中信礦業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及Alumina Limited（於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上市及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上市）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曾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大昌行之控股股東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執行董事，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董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Marathon Resources Limited（現稱 Leigh Creek Energy Limited）（於澳交所上市）及Macarthur Coal Limited（於澳交所上市至2011年12月）之非執行董事，以及中國中信集團公司（大昌行之最終控股公司）之董事。

曾先生擁有在項目管理和戰略業務發展方面的廣泛專業知識以及豐富的企業領導經驗。曾先生加入中信已有30餘年，在北京、香港和澳洲等地都工作過。他對中國及泛亞市場的洞見、在海外工作以及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豐富經驗，將有助於大昌行的未來發展。曾先生持有上海財經大學的經濟學學士學位和國際金融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曾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而曾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曾先生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或（倘為較早者）隨後之股東特別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曾先生將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之股東分別於2011年5月11日及2015年5月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將不向受聘於中信股份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本公司董事發放董事袍金或彼等出任任何董事委員會的酬金，因此，曾先生將不會收取本公司薪酬、董事袍金或出任提名委員會的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而言，曾先生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除已披露之外，曾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以及於現時及在過去3年內並無擔任其他公眾公司（其股份在香港或海外上市）之董事職務。

除上述已披露者外，就曾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無其他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對曾先生接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表示熱切歡迎。

承董事會命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黎汝雄

香港，2019年8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黎汝雄及李德華

非執行董事：張極井（主席）、殷可、郭文亮及費怡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陳許多琳、胡展雲、張麗君及程煒雷